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王小芬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68

傳真：(02)29559016

電子信箱：AC6514@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中字第11119747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五（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共有2個附件，驗證碼：0002YK9WZ）

主旨：檢送本市「111學年度國中本土語(閩南語)教師認證加強
班研習」活動資訊1份，請貴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
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國中本土語文輔導小組運作計畫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訊息如下：

(一)參加對象與報名方式：

1、請貴校預估112學年度預計開課之班級數及所需教師數
妥善規劃貴校需取得本土語(閩南語)認證之教師數，
並鼓勵尚未取得閩南語中高級認證之本市國中階段教
育人員踴躍參與研習，名額共計200人。

2、即日起至111年10月25日(星期二)下午5時前至校務
行政系統教師研習系統完成報名手續。

(二)研習課程表及講師：請參閱附件2。

1、時間：111年10月26日(星期三)、11月2日(星期三)、



11月9日(星期三)、11月16日(星期三)、11月23日(星期三)、12月7日(星期三)、12月9日(星期五)下午1時至4時。

2、會議室連結<https://meet.google.com/cwm-eerf-vjo>。

(三)若有疑問請電洽國中本土語輔導小組副召集學校柑園國中蔡尚儒主任，電話：02-26801958分機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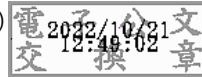
三、本局同意出席教師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公假(課務派代)。

四、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研習時數21小時。

五、檢附研習資訊及研習表各1份。

正本：新北市各市立國中(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新北市立豐珠中學外)

副本：新北市永和國中(本市國中本土語輔導小組總召集學校)、新北市柑園國中(本市國中本土語輔導小組副召集學校)(均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